

逛商场被量脚器绊倒摔伤谁担责?

在商场逛街的时候被量脚器绊倒受伤住院,你会选择自认倒霉,还是向商场索赔呢?提醒你时刻注意安全的同时,你也该知道:商场作为经营者,负有在合理限度内保障消费者人身、财产安全的法定义务。

一日午后,王阿姨和自己的儿子儿媳到A商场逛商场,儿子儿媳在选鞋的时候,她便坐在一旁等待。当起身准备往店后走的时候却出了意外,王阿姨被椅子左下侧凸起的量脚器绊倒摔地,顿时左侧腿股刺痛,无法站立。儿子儿媳连忙找来商场负责人,并报警,后送医院治疗,经医生诊断,此次摔伤致王阿姨左股骨粗隆间骨折。

治疗出院后,王阿姨就赔偿事宜和A商场交涉,但是多次协商下来未能达成一致意见,便诉至工业园区法院请求判决赔偿医药费、误工费、残疾赔偿金等总计19万余元。

经庭审,涉案量脚器固定在王阿姨所坐长凳侧下方,有明显凸起,王阿姨在起身往店后走的时候被量脚器绊倒摔伤。法院经审理认为,王阿姨作为一个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其原本坐在长凳上,后改变正常的行走方向并在后方折拐,应有更高的警觉和注意义务,而其未察觉原本已经设置在地面上用于测量的量脚器,而被绊倒摔伤,王阿姨的自身注意义务不足是

该事件发生的主要原因,而A商场作为经营者,负有在合理限度内保障消费者人身、财产安全的法定义务,其在长凳侧下方设置量脚器,目的是便于客户测量相应尺寸,但是该量脚器使得地面形成了明显的凸起,且未设置较为明显的警示标示,A商场也存在保障义务的不足的情形,是王阿姨受伤的次要原因。故法院最终判定A商场对王阿姨遭受的损失承担30%的赔偿责任,赔偿总计3.4万余元。

法官提醒,有些人是自己摔伤,为何商场也要承担责任?这是因为我国法律规定,公民享有生命健康权,宾馆、商场、银行、车站、娱乐

场所等公共场所的管理人,未尽到安全保障义务,造成他人损害的,应承担侵权责任。管理人存在未尽安全保障义务的过错,应当对损害事实的发生承担侵权责任。

因此,提醒市民在商场购物时要注意安全,如果发生损伤情况记得保留相关证据,以便日后更好地维护权益。商场等公共场所管理人应当定期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对存在的安全隐患点应设置好必要的防护措施,并设有明确的安全警示标志,防止意外发生。

(梁月 余刚)

车辆涉水受损 保险为何不予理赔

水,但原告对此拒绝原因不能认同,遂诉至法院,要求被告支付变速箱维修费10250元。

法院审理后认为,《机动车综合商业保险条款》明确规定,被保险机动车在驾驶过程中由于暴雨的原因导致的被保险机动车的直接损失,由保险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在本案中,事故发生的涉水地点位于涵洞,涵洞本身就是修筑于路面以下的排水孔道,地势明显较低。在事故发生的前7日确有

两天为强降雨和降雨天气,因此地势较低的涵洞内存有积水。

根据原告的陈述,事故发生当天也是阴雨天,故其理应承担判断涵洞内存有积水。虽然原告表示不清楚涵洞内积水深浅,但其作为被保险车辆的驾驶员理应承担审慎义务,且该路段为其每日开车必经之路,其在可以观察的范围内明知涵洞内有积水,未进行谨慎判断的情况下就将车辆驶入涵洞,进而导致车辆

涉水受损,应承担相应责任。

同时,鉴于事故发生当天并未出现暴雨的天气情况,法院认定案涉事故的损失并不属于机动车综合商业保险条款中的理赔范围。因此,原告请求其依法依约理赔合同进而要求保险公司承担赔偿责任,该判决作出后,原告未上诉,现该判决已发生法律效力。

从该案中可以看出,作为被保险车辆的驾驶员,理应承担谨慎驾驶义务,如因自己过失导致车辆受损且超出保险公司的理赔范围的,则应就损失自行承担相应的后果。

(顾艺斌)

销售假冒名酒 夫妻银铛入狱

万元。此外,公安机关在仓库内查获并扣押准备好的未销售的各高中档白酒661瓶,非法经营数额共计6.3万余元,另查获各种品牌的空酒壳、瓶盖、包装盒等材料,根据被告夫妇的供述,可以灌装或1678瓶,非法经营数额共计11.4万余元。被告夫妇经公安机关侦查,由昆山市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被告夫妇用于假冒高档酒的包装从何而来呢?

昆山法院在庭审中查明,上述空壳、空瓶、空罐等人平时开电动车走街串巷,以3毛钱一

个价格从大小饭店、批发部等处收购海之蓝、梦之蓝酒壳,以1块5一个收购茅台、五粮液酒瓶,收集后使用胶水重新粘接酒盒盖与瓶底,再从网上订购酒壳的仿伪标识、印花标签、礼品袋等材料对破损的进行替换和包装,翻新后的空壳6瓶洋河海之蓝,包含酒盒、酒箱、酒瓶,对外出售价为17元,剑南春酒、古井贡酒为15,不同酒类均明码标价。

被告夫妇通过向空壳、空瓶、空罐等人购买白酒包装,在租用的仓库内,使用低档白

酒灌装假冒高端白酒销售,欺骗消费者,采取以次充好的手段,生产、销售伪劣产品,以一箱500元的价格出售天之蓝酒、梦之蓝酒、剑南春酒,以一箱1000元价格出售茅台酒和五粮液酒,销售金额8.36万余元,其行为均已构成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同时,被告夫妇未经注册商标所有人许可,在灌装的白酒上使用多种注册商标,其行为属于在同一种商品上使用与其注册商标相同的商标,且假冒两种以上注册商标,非法经营数额19.7万余元,属于情节特别严重,其行为均已构成假冒注册商标罪。据此,昆山法院依法做出上述判决。

(谢勤松 肖俊)

电动车火灾引发的家庭悲剧

痛,起诉电动车的生产商晶石公司,双方经调解最终晶石公司赔偿损失95万元,约定每月分期履行,而晶石公司仅支付30万元后,就不再履行赔偿义务,于是陈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经调查,晶石公司主要财产均在无锡市,该公司已负债累累,且公司财产正在经营地法

院处置中,故本院将案件委托经营地法院执行。晶石公司名下财产被拍卖后,陈某受偿款项10万元,剩余款项一时没有了着落。而陈某的配偶曹某也因火灾事故心梗离世,曹某生前患有疾病,家庭生活愈发困难,随后曹某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执行法官赴晶石公司实地

调查发现法定代表人下落不明,案件一时陷入僵局。公安协助侦查机制启动后,执法人员第一时间将晶石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周某进行上报,功夫不负有心人,最终周某在阳澄湖高澄口被控制。周某才意识到问题严重性,立马联系曹某家属,两个小时,陈某的赔偿款最终全部执行到位,因拒不履行法律义务,法院对晶石公司开出20万元罚单,也由晶石公司的股东缴纳完毕。

(吴龙章)

民间借贷 如何认定夫妻共同债务?

非举债的配偶一方归还了部分款项,能否认为对举债方全部借款的认可。近日,张敏法院审理一起民间借贷纠纷,判决配偶一方元对借款人的全部债务承担共同清偿责任。

米某和蔡某系夫妻,米某多次通过微信向赵某借款,赵某根据米某的指示于2018年10月至12月之间数十次向米某、蔡某银行账户转账支付出借款项162万余元,其中转账至米某的配偶蔡某账户39万余元,米某通过自己和配偶蔡某的账户合计还款119万余元,其中通过蔡某账户还款83万余元。因尚有45万余元款项未归还,赵某提起诉讼,认为借款系夫妻共同债务,要求米某、蔡某共同清偿。

米某未到庭参加诉讼,蔡某认为其对借款并不知情,米某在外有大量借款,已经离家出

走,其对米某的借款并不知情,借款也未用于家庭共同生活,其平时不上班,银行卡的实际控制人是米某,平时米某缴纳社保等,银行卡实际是米某在使用,其未使用转账的银行卡。

法院审理后认为,赵某和米某之间的借款关系合法有效。根据查明的事实,米某尚欠赵某借款本金422150元,米某应当向赵某归还还款,至于蔡某是否需要对上述债务承担共同还款责任,债权人主张夫妻共同债务,应当举证证明债务是基于夫妻共同意思表示形成的。本案中,虽然赵某根据米某指示将部分款项汇入了其配偶蔡某账户,但赵某未能举证证明全部出借款项均出于米某和蔡某的共同意思表示,且根据赵某提供的证据,

其向米某出借款项均由米某向其提出,汇入的账户也是米某提供,赵某与蔡某之间除了银行账户上的资金往来之外,未有就借款金额、借款事由、借款期限、还款方式等方面的磋商,无法证明赵某和蔡某之间就本案借款形成了借款合意。因蔡某未能举证证明银行账户、微信转账并非由蔡某本人控制而是由米某实际控制,故仅能认定汇入蔡某银行账户的39万余元系米某、蔡某夫妻共同债务。但通过蔡某银行账户还款已达83万余元,故蔡某应承担的还款责任已经履行完毕,赵某仅仅依据通过蔡某向其归还了部分债务而主张该还款行为构成对全部债务的事后追认,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通过蔡某账户归还的部分款项依法抵扣米某的债务本金,赵某主张蔡某承担共同还款

责任。据此,法院驳回了赵某对蔡某的诉讼请求。

法官点评: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及夫妻债务纠纷案件适用法律有关问题的解释》的规定,夫妻一方共同签字或者夫妻一方事后追认等共同意思表示所负的债务,应当认定为夫妻共同债务。因此,判断是否构成夫妻共同债务依据夫妻之间是否就举债向债权人形成了共同的意思表示。债权人主张夫妻共同债务,应当举证证明债务是基于夫妻共同意思表示所形成的。夫妻共同意思表示可以表现为夫妻双方共同签字、夫妻一方虽未签字但事后对借款予以追认或者存在依据《民法总则》《合同法》等法律规定的共同意思表示行为。

(吴丹 余刚)

ZARA 全场冬装新款上市

原久泰商厦一楼至三楼

天文眼镜城:超轻时尚架+非球抗辐射镜片 98元,老花眼镜 36元,暴龙眼镜 398元,欢迎选购!

地点:观前街久泰商厦四楼

欢迎新老客户光临

乾 泰 祥

冬季丝绸面料 丝绸服饰展

汇江、浙、沪精品丝绸面料,几十个品种、上千只花型

真丝围巾、披肩、领带、绣品、品种齐全,花式多,欢迎选购。

苏绣被面、织锦被面、桑蚕丝被、真丝被套等婚庆用品热销。

百年老字号 姑苏丝绸王